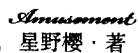


嬉游记

星野樱·著

『喂，唐三好，跟小爷合作，这个男人小爷帮你弄到手。』
『我认识公子你吗？家里人叫我不要跟游手好闲
想拐骗良家闺女的陌生人随便搭话啦。』
最棘手的剩女，遭遇最另类的媒婆。
他，当真能把她嫁出去？





 华文出版社

星野櫻・著

星野櫻·著

嬉游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嬉游记/星野樱著.-北京:华文出版社,2010.5

ISBN 978-7-5075-3132-9

I. ①嬉… II. ①星…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67026号

嬉游记

著 者:星野樱

责任编辑:彭 雪

特约策划:邓萍萍

特约编辑:张才旦

出版发行:华文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宣武区广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

邮政编码:100055

网 址:<http://www.hwcbs.com>

投稿邮箱:hwcbs@126.com

电 话:010-58336259 010-58336230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朝阳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158*230 1/16

印 张:18

字 数:250千

版 次:2010年5月第1版

印 次:2010年5月第1次印刷

印 数:3000

标准书号:ISBN 978-7-5075-3132-9

定 价:25.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发行部联系调换

一 西余城里豆腐好	002
二 拜师齐大圣	012
三 梁幸书“上钩”了	021
四 齐大圣勾引坏丫头，唐三好狗熊救军师	033
五 梁幸书抢先抱人，唐三好中计吃酸	046
六 梁幸书登门提亲，齐大圣摆驾回京	060
七 痴呆书生变腹黑	071
八 唐豆腐相亲白龙马	081
九 相逢犹恐是梦中	092
十 淫乱的小姨娘，暴躁的小外甥	104
十一 鸳鸯浴	116
十二 姐夫的小妾？	128
十三 白龙马调戏软豆腐	142
十四 当妹夫碰上奸夫	154
十五 妹妹妹夫访王府	171
十六 打胎？	183
十七 梁妹夫公报私仇罢猴头	195
十八 深陷太傅府	208
十九 都是春药惹的祸	220
二十 我该拿你怎么办？	234
二十一 一块豆腐劈两半	244
二十二 唐三好的醋坛子打翻了！	254
二十三 迟到的告白	265
尾声 逮捕通缉犯	272
后记	282

碰上唐三藏，
齐天大圣的任务是送他上西天。
碰上唐三好，
齐天笙的任务是送她上花轿。

同是助人为乐，一只猴子成就了千秋大业，永垂不朽。
而他身为人类，怎么就这么倒霉，档次和人家差了不只十万八千里？

是谁说她嫁不出去的？
她分明很忙碌！

妹夫和她勾勾缠缠，姐夫对她很暧昧，就连自己的死对头——一个有妇之夫也喜欢捉弄她！

那《西游记》里写得好，卷帘大将、天蓬元帅，还有那坐骑白龙马，本该同心协力护送唐僧去西天见如来。

可为什么到他这里，这些浑蛋全部都要跟他这“齐天大圣”唱起对台戏，抢起唐僧肉来？

西余城里豆腐好



“你就是唐三好？”

“唔唔唔！”

“支支吾吾，毫不大方，打扮做作，缩头缩脑，我不喜欢你，你不用来找我儿子了。”

“啧啧啧。”

“哼，我还以为媒婆说的是你家表妹四甜，这才让我出落得一表人才的儿子见你，要知道我儿子他日必定高中，乃状元之才，嫁给我儿子的女人，那便是白捡个状元夫人当，你瞧你有这能耐吗？”

“呃呃呃……”

“昨日我送我儿子到茶楼跟你见面，你可知我心里是多么绞痛难耐啊！我养了二十多年的优秀儿子，怎么就白便宜了你这么个女人呢？咳，这不是重点，重点是我躲在你们后头一路观察你。走路爱咬指甲，说明你这个女人不安于室；爱逛小吃铺，说明你这个女人好吃懒做；我儿子说要买支簪子给你，你竟然敢收下，说明你这个女人不懂孝顺公婆，只知自己享乐。总之，我那逸群绝伦的儿子绝不能屈就于你，不准你再来找他，听到没？！”

“呜呜呜……”

“儿子，我们梁家几代单传，我不能辱没了你，辱没了祖宗，这门亲事吹了，娘给你找更好的姑娘。”

“是……但凭娘亲做主。”

“那咱们走吧。”

“是……但凭娘亲做主。”

茶楼阁间帘幕被撩起再放下，恭顺孝谦的母子俩走了，只剩下趴伏在茶桌上飘泪的姑娘。

一柄坠玉纸扇撩开了帘幕，黑靴践地踏踩在门槛上。来人惬意地斜倚着门梁，醇厚调侃的男音响起：“眼光真烂，竟然喜欢这种跟在娘亲屁股后面跑、还没断奶的呆瓜。”

“呜呜呜，他不是呆瓜呀，甜儿说，他读书厉害，孝顺爹娘，是男人中的极品，嫁给他的话，一辈子衣食无忧，永远都会对我好哒。”

“这么好别人舍得让你？啐！”找相公不是找儿子，这种没担当的货色，嫁过去也只是当一辈子童养媳被婆婆虐待吧？那种只会说“是，但凭娘亲做主”的呆瓜最多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冷眼旁观，不管你的死活。不过既然她喜欢，那就他吧。

“喂，唐三好，跟小爷合作，这个男人小爷帮你弄到手。”

她屏息收住眼泪回头向门边张望：“咦咦？公子，你我非亲非故……你为什么要对我这么好，还帮我找相公？”

“你以为小爷很闲很想帮你吗？你只需回答‘好好好’便是，小爷不要听多余的废话！”

“……”

“你上下打量个什么劲儿？”

“我在想，我认识公子你吗？家里人叫我不要跟游手好闲、想拐骗良家闺女的陌生人随便搭话哒。”

“……”

游手好闲、想拐骗良家闺女的陌生人？该死的，难得他善心大发，单纯地想要普度一次众生，竟被她邪恶地曲解为用烂招搭讪！

说起这倒霉差事的源头，还得追溯到几天前那座破和尚庙……

行天寺。

青山绿水，风水庇佑，钟声响起，环绕于耳，香烟燃腾，遍布周身。

这座寺庙与别处修佛之地并无不同，只因历代帝王登基之后皆会来此听佛修身数日，便成为中土香火最旺、德望最高的佛堂寺庙。

先祖皇帝宫曜凰的狂草题匾悬挂于正门，让寺庙得天独厚，尊贵尽显，令人敬畏，但是总有胆大妄为之人不买账。

匾额之下，银红广袖陡然高高伸起，没规矩地在先祖牌匾前伸着懒腰，打着哈欠，瘫在红木太师椅上的身子微微一移，跷起的二郎腿晃了又晃，接过侍茶丫头手

里的茶盏轻摇不眠，一副漫不经心、耐性用尽的纨绔模样。

和尚庙就是和尚庙，就算是多了个皇帝牌匾当招牌广告，充其量也就是香油钱比别家贵上不少的和尚庙，附带皇家公费旅游的闲暇场所功能而已。这老和尚把求人搁在外头傻等，也不看看来者是谁，哼！还真以为自己乃方外之人？连自己姓什么都忘得一干二净了，太把自己当回事了吧。

他闭着眼，意兴阑珊地挥挥手：“呵，这老和尚好大的谱，放小爷在这儿一等就是三日，拖到如今还不肯相见！斋戒沐浴上香，小爷看在太后新帝的分上都依了他，怎么着，他莫不是要等到小爷把头发削了陪他诵经礼佛才肯出来一见？”

他齐天笙身为当今太后的外孙、齐南王的独子，还从未被人如此怠慢过。如今奉懿旨替新登基的小皇帝到行天寺祈福，却被这老和尚搁在一边不当回事，小心他回头行小人之举，参这不识时务的老和尚一本！不把太后新帝放在眼里，光这个罪名就够让整个行天寺吃不了兜着走！

他狭长的眉眼挑开一条细缝，朝刚刚答他话的小厮招了招手，“喂，你过来。”

那小厮站在一边，木讷地低垂着头。

他不爽地蹙眉，自从出了京城，一路都是被地方官派来的人伺候，根本不称他心意，早知道就别答应太后什么“一起从俭，凡事显廉”的破口号，他世子爷出巡，搞得像逃荒捡粮、家中无人似的，丢的难道不是朝廷的脸吗？

“那个‘小的’，你给小爷把耳朵递过来，告诉那光头和尚，小爷耐性到头了，他若再不出身相迎，小爷明日便带群歌妓来搅了他的清静，拉他人红尘堕个尘劫玩玩，后日便拆了他的佛堂，让他彻底佛祖心中留！”

话音刚落，一众“小的”像打了鸡血似的飞奔入寺要去传话。

“啐……惹来一身晦气。”

轻拂衣袍上的点点香灰，齐天笙打着哈欠又要合目。站在一旁已经一上午的地方官员终究隐忍不住，上前一步开了口。

“世子爷，这佛寺可动不得。”

“哦？如何动不得？是我这个世子爷不够格，还是这老和尚已势大到压了皇亲国戚、朝廷官员？”

“不不不，世子爷乃太后亲外孙，又是先皇钦点的辅政大臣，焉是这住持方丈能比拟的尊贵？只是……下官认为世子爷身负为圣上祈福这等重任，还得入乡随俗才好，这行天寺百年规矩，入寺见僧者，必要斋戒三日，沐浴上香……”

“这些小爷不是都做了吗？”

“……您上香不跪，戒荤不戒酒……沐浴却近女色，这……”

“依着‘下官’的意思，小爷得出家做三天和尚才能见那老和尚一面？”官威

不掩的眉眼一斜。

“这……”

他负气一哼：“得！这老和尚小爷不见了，回去怎么复命，端看小爷的笔杆子怎么高兴了！走走走，咱们喝酒吃肉抽水烟去，留在这里也是被人糟践！”

他一脚踢了椅子，长身玉立，手里摇的纸扇往白玉腰带上一别，痞痞地迈步就要走下六百阶梯，背后却传来小和尚的拦阻声。

“施主留步，住持方丈请您入殿一叙。”

银红衣摆随风一扫，他回头朝那小和尚瞟去一眼，怪笑道：“哟，你家主子终于有空接待小爷了？”

“施主请随小僧入殿。”

“呵，可不巧，这会子小爷没空见你家那位爷了。”他撂下话来，两手一撩衣袍，毫无讲究地席地坐在佛殿前的六百阶梯上。这六百阶梯象征着“六道轮回”，可他体会不到这些佛理，他是被人抬着上来的，不给他台阶下，要他自己走下去的话，他怒起来，派人砸了这“六道轮回”便是。

“哈哈，齐世子若没空见老僧，老僧起身来见你便是。”

齐天笙回头，瞥见一白须老僧裹着袈裟，立于先祖皇帝题字牌匾之下，恭谨欠身。他哼哼一笑，这老和尚总算肯滚出关来，面子赚足，他小爷爽了。

抬起红尘未净的黑靴大摇大摆地踱进主寺殿，齐天笙以为自己已经大功告成，接下来只要交代这老和尚替刚刚登基的小皇帝祈福，他就可以脚下抹油闪回京城复命了，可这狐狸似的老僧却轻笑否了。

“不然你要怎样？”

“齐世子有所不知，这祈福并非光祈就有福，您首先得积了福，老僧才能替您祈之。”

“依着你这‘老僧’的意思，小爷要吃饭就得会插秧咯？”他不以为然，双手抱胸，斜睨笑容可掬的方丈住持。

“哈哈，世子爷慧根不浅，不知可有人佛门之意？”

“唉，免了，我们齐姓可有典故，本世子生来就是要享齐人之福的，眼下连一房媳妇都还没讨到，你别打我主意。”这老和尚还真会顺着杆儿往上爬。

“世子爷尘根深种，可这祈福之事却没得商量，世代臣子都是先行积德再替陛下祈福，此乃规矩，老僧也无后门给世子走。”

这老和尚摆明了存心刁难他，想把这完成不了皇命的罪压在他齐天笙的脑门上。哼，吃素的是他老和尚，可不是他齐世子！

“好。不就是积福吗？你说，怎么个积法？烧纸钱，捐银饷，还是……”他突地靠近老和尚，使坏地挑眉，“贿赂贿赂你，带你红尘飘一番？”

“世子所猜，相去不远。”

“原来你是想玩红尘？早说啊，备轿，抬住持方丈下山去惜凤楼。”

“咳咳！齐世子，你误会老僧的意思了。老僧的意思是……世子爷别的不行，但是情场历练可谓五彩斑斓，丰富无比，对吧？”

“哎……怎么听起来就不像是在夸人呢？莫非这‘万恶淫为首’的情场之上也有福可积？”

“有有有，无处不成佛，无地不聚福，其心可嘉则处处成仁。”

老和尚故作深沉地撩开厚重的帘幕，随手指向大殿内正跪在蒲团上诚心上香的女子。她梳着团子头，头发盘成两只芝麻汤圆挂在耳边，排色的丝绸百褶纱裙累赘地挂在身上，披肩上还吊着一圈俗气的亮片，大朵胭脂绽在脸颊边，她双手合十，托着粉色的姻缘签，酡红的唇中念念有词，不用说也知道是在求姻缘。

“那……就她吧。”老和尚捋了一把胡须决定道。

“什……什么就她啊？她谁啊？”那是什么吓人不入流的打扮啊，也太没品了吧？一个没出嫁的女人搞成这样，还敢来求姻缘？光看侧影就让人没胃口了！

“城西唐家的女儿唐三好。这女娃经常来本寺上香，是个诚心礼佛之人，可就是桃花始终不旺，媒婆跑断了腿，也没替她找到婆家，世子爷就从她身上积点福来给圣上用吧。”

“你要小爷对她……”要他把一辈子搭进去，这个福不积也罢。

“世子爷不要想歪了，老僧只是想您通晓情事，纵横情场，若能点拨度化这女娃一下，助她觅得如意郎君，这不是一件积福无量的美事吗？”

“……你要小爷教她找男人？”

“世子爷措辞虽不雅，但也相去无多。加油吧，佛祖会支持你的，阿弥陀佛。”

“……”

该死的老和尚，摆明了是故意阴他！不过，他世子爷也不是省油的灯！

“没想到这天下第一大寺的住持方丈也未脱尽尘俗！老实说了吧，老和尚，这莫非是你六根未净前的私生女不成？要不，犯得着你这么帮她，连婆家都要替她找？”哼！给他出难题，他就还这老和尚一瓢脏水！

“世子爷说笑了，度人亦是自度，助人亦是自助，老僧只不过是看这女娃与佛有缘而已。唐三好，这名字不是与我佛门高僧唐三藏异曲同工吗？啊哈哈哈，缘分啊缘分！”

“……”

这算什么破缘分！他白了一眼老和尚，咕哝道：“这就算和唐三藏有缘？小爷还是孙悟空转世呢！啐！”

“这话从何说起？”

齐天圣没好气地哼道：“齐天大圣！”虽然是只猴子，但也是猴中极品！

老和尚微微一怔，随即释然而笑：“如此说来，世子爷还真是生来就要护送唐家小姐一程了。缘分天定，缘分天定！哈哈哈哈！”

“.....”

哈个屁，人家是上西天取经成千秋大事，他算什么？带着个穿着打扮俗气透顶的女娃找桃花？

“既然是替圣上积福，怎么着也得挑个不同凡响、难度高的嘛。”

他听出话中蹊跷，眉儿一横：“你这老和尚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

老和尚并不回话，迈方步走出殿外，摇头晃脑地哼起一段顺口溜——

“唐家豆腐唐三好，性本无盐姿不高，姻缘桃花找不着，满嘴只知‘好好好’。”

“唐三好，你又去行天寺上香求姻缘啦？”

“嗯嗯嗯。”

“娘叫我带些香油上山，可你瞧甜儿我忙着和彦哥哥赏花，下回你帮甜儿我把那些香油抬上山好吗？”

“好好好。”

“唐三好，你的头花不适合你啦，摘下来给我戴吧。”

“好好好。”

“唐三好，待会儿咱们要跟西陆书院的书生联谊，小甜要去幽会，刚好空下一个缺，你给顶上。”

“好好好。”

唐家小姐闺名三好，父母寓意很明确，巴望着女娃容貌好、身段好、性子好。可这唐家小姐却全然理解歪了去，把这“三好”全挂在嘴巴上，与人堆上三分笑，任你提什么要求她都不懂拒绝，张嘴就是三个字，“好好好”。

银两放在她身上全被借跑，头花戴满出门，回家就只剩个光脑袋，两只小手帮人搬这挪那，磨得比府里丫头的还粗。这等好脾气好性情也算得上是吃苦耐劳吧？偏生没有一个男人瞧得上她，随手逮着个男人问理由，人家答得可是甚有生活哲理。

“找媳妇就是过日子，什么酸甜苦辣柴米油盐都得尝一遭才不算白活不是？可那唐家小姐，就像是煮豆腐忘了放盐，什么味没有，只让人觉得哑巴嘴挺累。这玩意可不能吃一辈子，要出人命的啊！”

民间有句俗语：豆腐没盐狗都嫌。

脾气火爆连男人都抽的张家小姐嫁了，性情婉约病得连路都走不稳的李家小姐嫁了，就连势利眼的吴家丫头都嫁了，可唐家的没盐豆腐还是无人问津。

渐渐地，这西余城里也多了段调侃人的顺口溜——“唐家豆腐唐三好，性本无盐姿不高，姻缘桃花找不着，满嘴只知‘好好好’。”

听到闺中姐妹们要带自己去和西陆书院的书生联谊，唐三好乐了，她哪知道人家肚子里的小算盘！剔除掉讲话撒娇都带劲儿的甜儿，换上那个没盐巴的唐家豆腐，怎么说她们挖到极品翁佳婿、被人看上的胜算也大些。

三岁娃娃也知道，这士农工商的规矩下，官夫人大过老板娘。书生举子自然成了抢手货，更别提这西陆书院乃先祖皇帝钦点的第一学府，直属吏部，又出过好几个状元榜眼，从这个学府报考科举，考官也另眼相看几分，就连京城里的少爷公子也都巴望着能来这儿镀层金。

外地金龟加本地极品的聚集地，光这西陆书院的名号一抬出来，也够震慑了！

跟着姐妹们上了酒家事先安排好的露台阁房，唐三好兀自兴奋着，顾不上脑袋上的头花被人瓜分完毕，人也被挤进了不起眼的小旮旯儿，还被吆五喝六地叫去斟茶倒水，嘴里好脾气地念着“好好好”，心里直暗叹佛祖显灵。

其实这已不是唐三好第一次被姐妹们拉来凑份子联谊，可几番来去，书生公子们相中的永远是别人，只当她是哪家小姐身边的送水丫头，只有空杯的时候才会指着她哼道：“那边的丫头，过来加点茶。”

她也知道这么下去不行，她也知道被人欺负很窝囊，可事一到眼前，嘴巴里还是下意识地蹦出三个没出息的字。

“好好好。”

人家公子忙着自报家门、高谈阔论、引经据典的时候，她却被姐妹们发配去斟茶倒水，该是女儿家眉来眼去、送头花表衷情的时候，满脑袋的东西已经被人全数摘了去，她只能傻不拉叽地站在一边抓脑袋。

可是这一次不同了，西陆书院的公子呐。

谁不知道那书院里的公子个个心高气傲，像她们这种儿女情长私相授受的聚会，他们一向不屑，也不知道哪位姐姐这么本事，说动了这书院的贵公子。机会难得，这次她绝对不能再做端茶倒水的工作，她要爆发啦！

一阵书墨清香穿透幕帘飘进阁间，几位小姐无不心旷神怡地深吸一口气，抬手推开挡住她们视线、忙着倒茶水、不在状况的唐三好，四位玉树临风、满身书卷气的公子已踱进了门内，为首的清雅公子扫眼看过阁内的女子们，面有难色地移步到其中一位面前，展扇遮口窃窃私语道：

“琴儿堂妹，你要我带书院里的朋友来给你捧场，事儿我办了，那我叫你带唐

三好来认识认识，你可带来了？”

朱梨琴抬起秀瞳，厌嫌地瞪了一眼自家堂哥朱立翼：“哼，带来了带来了，堂哥你眼光真差，竟然瞧上那丫头。事先声明，要我叫她堂嫂绝无可能哦！”

“她人呢？”朱立翼急切地四下探看，摸了摸额上的汗珠，不做多余解释。

“噢，自己看上的女人，你不知道她长什么样子吗？喏，那个在那儿斟茶倒水，满脸呆笑，只知道说‘好好好’的丫头嘛！”

“欸？那不是茶楼的侍茶小妹吗？”

“她是你要找的人啦，唐三好呀！”

“……他的眼光……”应该不会如此惨不忍睹吧？亏他还一直以为那位齐公子是个有品位的人呢。

“对了，你不是说要带五个人来吗？怎么只有四个？还有一个呢？你们西陆书院的镇院之宝白龙公子呢？我可在姐妹们面前夸下海口，拍胸脯保证了你可以带出五个优质货来啊，你要是敢丢我的脸，我就把你看上的唐三好住死里整！”

“那白龙公子乃前朝贤相白凤宁之后，岂是说来就来的？”朱立翼拨开堂妹纠缠的手，两三步走到以伺候他人为乐的唐三好面前，摘下她手里的茶壶，笑道：

“唐小姐，这斟茶倒水之事，怎可委屈您来做？来，请这边坐。”

朱立翼恭谦地想请她到一旁的软椅入坐，哪知她一个猴急，猛地抓住他的衣袖，张口就一连串地自报家门：“朱公子，我叫唐三好，不叫‘好好好’；我是小姐，不是丫头；我家住城西十字街，不住城东豆腐铺；我一定不会在路上咬指甲，偷看小吃铺，也决不会收下你买给我的簪子啦！”

“欸？”朱立翼被这串前言不搭后语的自我介绍给弄蒙了，手被她拽在手里，与眼神中闪烁着无限期待的女娃儿面面相觑着，丝毫未觉同僚们正顶着一头薄汗同时看向嘈杂的窗外。

楼下的马嘶声入耳，只见一道银红的身影驾着一辆双马系带的马车正在宽街上肆意横行，长鞭在地面甩出的“啪啪”声刺入耳中，一驾官家马车被他蛮横地绕过，硬生生从背后漂移到前头来，那官家马车车夫憋足气一勒缰绳险些翻车搬过去。

大马路上玩飙车？超的还是官家马车？

众人瞠目结舌地看着那霸道的马车停在酒楼前，那道银红的身影从马车上跳下，将手中的长鞭丢给早就等在一边的下人，满不在意地一扫身上的尘土，撩袍就跨进店，没两下就进了阁间。

霜色内衫配银红丝纱外套，一柄坠玉纸扇斜插在腰间，彰显着番人血统的黑灰色发丝衬着银发冠，灰色泛银的瞳傲慢凛然地扫过阁间中的男男女女，戴在右耳上的红玉坠龙雕耳饰随着他侧目微移而轻轻晃动。

原本轻勾微弯的唇在瞥见还在互相深情对望的唐三好和朱立翼时，明显不爽地一撇，抽出怀中的纸扇哗啦一展，蛮横地往两人中间一横，暧昧的句子带着官腔官调滑出了口：

“喂，姓朱的，咱们可事先说好了，这女人你可碰不得，她是我的。”“任务”二字他并未一同送出口，而是在舌间打了个转又咽了下去。

毫不隐藏自己不悦情绪的话让朱立翼倒抽一口凉气，一见自己正失态地与唐三好四手相握，连忙撇清关系，撒开手往自己衣袍上猛擦：“齐兄，误会误会。”

“哼，莫非是嫌小爷来得太晚，朱公子无聊了，就抓抓姑娘的手解闷儿？”

“不……不……其实是唐家小姐她……”

“难道你要说唐小姐主动来抓你的手？”他轻眯灰瞳，射出“招子最好放亮点，别乱答话”的眼神。

“……”

反正怎么答都不会让眼前的这位大爷爽快，他还是咽下苦水大事化小吧。

“呵呵，其实小爷也不是心胸狭小之人，朱公子要是与唐小姐情投意合，成就好事是最好不过了。咳！你娶她吧，如何？”

“不不不不……朱某不敢。”

“该死，不敢就不准碰她的手！”不娶还乱碰什么东西，这家伙行情本来就够差了，再被乱碰下去，他要何时才能替她找到婆家？

“是是是，朱某以后一定离唐小姐远远的，决不与她有半分瓜葛。”

“嗯。”他勉强应下一声，瞥了一眼还没回过神的唐三好，“你还不把爪子给小爷我收回去放好包起来！”他还以为可以瞬间脱离苦海，希望落空让他迁怒到搞不清状况的唐三好身上。

“咦？你不是那天那个游手好闲拐骗良家闺女的……”唐三好瞪大眼，这才看清楚眼前的男人便是前些日子在茶楼放言要为她找相公的男人。唔，这个人绝对是靠收保护费过日子的地痞流氓！她从没见过哪个书生哥哥会是这副尊容，他打耳洞，乱超车，还眼露银色凶光，呜……干什么把主意打到她身上来，莫非打算帮她找到相公再敲诈她一笔介绍费？好……好下流的人哒！

“朱公子，烦劳你告诉唐小姐，小爷是谁。”

朱立翼陪着笑，推了一把看男人看直眼的堂妹，清了清了嗓子，把一票芳心开始暗许的千金的注意力拉回，这才介绍道：“各位，这是最近才进我们书院的齐大圣齐公子，京城人士，他可是京城里出了名的潮流贵公子……”

“多余的客套话朱公子不必多言，唐三好，叩谢你家祖上积德吧！”齐大圣勾唇哼笑。

唐三好抬起无辜的瞳。齐大圣？这名字……跟某只上西天取经的猴子好像哦。

是它家亲戚吗？还是说，他是猴子的变异品种？

她不解这位官人所言何意，但她深知地痞流氓惹不起，于是她用她最擅长的方式息事宁人：“好好好。”

这么答总是没错吧。他叫她做什么她就做什么，只要不要拉她去飙马车、收保护费就好，她胆子很小的。

见她顺从乖巧，齐大圣满意地扬唇：“小爷要让你交大运了。在小爷调教之下，就算是没盐豆腐也会变得滋味万千！”

“好好好。”

“啐，点头哈腰就免了。唐三好，现下咱们可不是陌生人的吧？跟小爷走！”

“好好好……啧啧啧……唔……可……可不可以，稍微不好一下下？”

“你敢拒绝小爷？”他凝眸瞪住她，“不识抬举的话，小爷就直接护送你上西天！”不是齐天大圣护着唐三藏去西天取经，而是他齐大圣送她唐三好上西天跟她的桃花彻底永别！

“……”

呜呜呜！她不出声，她拿眼睛瞪他！用不言不语表示最大的抗议！

“哼！”简直是鸡同鸭讲！聪明一世，糊涂一时，他怎么就瞎眼接了这么个鬼差事，碰上如此番薯脑袋豆腐性子，还喜欢鼓眼珠子的呆女人！

拜师齐大圣



风姿尊雅的混血公子带着唐家豆腐游街了。

两人保持着安全距离走在街道上。齐天笙恼了，他小爷仁慈，给她一个近身撒娇的机会，本是想借单独相处的时机来探探她的情场底子，好因地制宜为她开课，可如今看来，他身后的女人根本没有情商可言，资质差到可与驴为伍。

她完全没有企图靠近他的意思，或者说，她根本无法靠近他这个浑身闪耀的发光体，因为她正忙着走路跌倒，过沟踩空，就连随便走进一家店铺，拖地的裙摆也能被门板夹住，一个五体投地匍匐在他的长袍之下。

他起先气定神闲，老神在在，相信他金手一点，顽石变美玉，可当他第三次将唐豆腐从门板夹层里拖出来时，胸有成竹的他也开始崩溃。

有没有搞错，丢给他一头连路都不会走的驴，还要教她绑一个男人回来？这算不算有违自然，逆天而为啊？

他叹口气，想为那家伙选几匹可以带出去见人的绸缎，她的造型——团子头配土粉色的烂绸，真的能让稍有犯罪企图心的男人在瞬间倒尽胃口，回家吃斋念佛安分守己。

头一回，那家伙已经从头饰店消失无踪。抬眼一望，只见一个衣衫褴褛的乞丐嘴里叼着牙签，正将手里拿着的破瓷碗递到那呆不拉叽的女人面前。

“唐三好，终于找着你了，帮我要饭去，好不好？”

齐天笙嘴角抽搐，胸口发出阵阵冷哼。这女人相公找不着，人缘有够差，平时的应酬倒是不含糊，连城里要饭乞儿都知道她不会拒绝人，占她便宜准没错。不过，就算是唐三好，顶多也就施舍几个铜板，不至于蠢到连要饭乞儿的话都听，爬

去帮人要饭吧？

“好好好。”她答得干脆，毫无推拒，伸手就去接乞儿的破碗。

他做梦也没想到她竟蠢到如斯境界。颤着唇，齐天笙深呼吸道：“唐三好！你给小爷回来，谁准你去帮忙要饭的！”

“啧啧啧？”齐天笙的怒吼让她想起自己正在相亲途中，她一脸为难，“我今天在相亲，没有空啦，改天我再帮你要……”

“你还敢给小爷露出失望的表情，姓唐的，你若胆敢再当街要饭，看小爷不一鞭子废了你！”

打扮下流的不良少年发飙了，伸手一摸腰间的银皮鞭，挥手一抽，发出听起来就很痛的“啪啪”声。

折磨在继续，唐三好从没想过自己这辈子也会遇上迫切想拒绝别人的一天。她一向得过且过，逆来顺受，几番相亲下来，她早已被人拒绝惯了，只要有个男人愿意陪她走两条街，她就愿意陪他走一辈子，可是……只要不是眼前这个。

怎样委婉地拒绝他才能保留全尸，这是个问题。

他看起来很要面子，甜儿说，这种男人只有他不要别人，不能容忍别人不要他。

他看起来有暴力倾向，鞭子不离手，稍不顺心非打即骂。

他看起来血统不纯，她想生一个血统纯正黑发黑眼的健康中土宝宝，他毛发肤色全都好奇怪，还挂番人耳饰。

唔，总体看来，她就是要拒绝他，不能同他纠缠下去。直接告诉他，她不喜欢他，他肯定咽不下这口气，要用鞭子抽打她的，有什么办法可以让男人瞬间讨厌自己呢？

以前她都是做了什么就让男人瞬间鄙夷自己了，快想想，让男人喜欢她办不到，没道理现在连让男人讨厌都办不到了吧？这明明是她擅长的活儿呀。

“喂，把你脑袋上碍眼的丑东西摘下来，换这个。”他斜瞥了一眼她头上的土粉绸带，随手甩了一段象牙白的细丝缎，缎面窄小光洁毫无杂色，质感绝佳，格调素雅又不显累赘。

她看了一眼手里的丝缎，脑袋开始运作。前些时日，她接受了梁家公子的礼物，结果被人讨厌了，害她再也不敢收男人送的东西，所以，只要收下男人的礼物必定会被人嫌弃吧？

唔！那她就不客气了！

“唔，谢谢你，我好喜欢你送的东西呀！”

她皱眉握拳决意收下，等待着被他讨厌，没想到却惹来他几声轻笑：“一条缎子而已，用得着吹胡子瞪眼睛地向我道谢吗？不过，你若真心要谢小爷的话……”